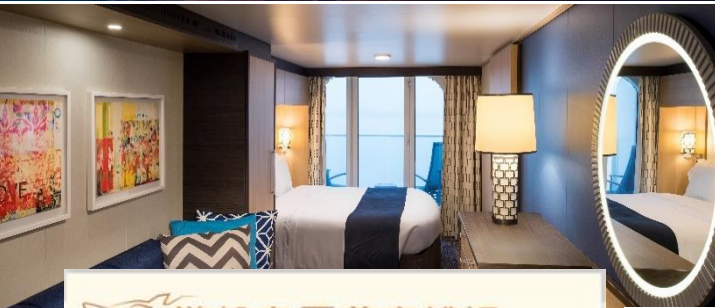


越南 (香港登船及離船) 4晚 真美遊輪假期



遊輪套票尊享禮遇

【2026 JUN Brand Promotion】

- 凡於6月30日前報名指定艙房，可享以下優惠:
- 每房首兩位客人可享每位減 HK\$1,800 的船票優惠。
- 同房第三及第四位客人，可獲豁免船票及遊輪雜費。

【限時OBC優惠】

- 凡於6月3日前報名指定艙房，可享船上消費額:
- 海景露台房至海際套房級別: 每房US\$100
- (以上優惠名額有限，先到先得，只適用於全新之訂單，並受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船上設施-全新的船上冒險】

皇家加勒比遊輪一向大膽創新，屢獲殊榮的超量子系列 - 海洋光譜號™ 是一艘充滿壯舉和創新的遊輪。利用北極星在甲板上方300英尺欣賞360度全景，並在「甲板衝浪」衝浪模擬器上練習滑浪。或在全新設計的泳池甲板輕鬆閒休或到室內的270度景觀廳的醉人景致、未來機器人酒吧，以及船上的音樂表演等等，無論你漫步遊輪何處，海洋光譜號上總有數之不盡的活動。

海洋光譜號

Spectrum of the Seas

啟航日期：2026年11月16日

首航年份: 2019
排水量: 169,380
載客量: 5,622



啟航日期 - 2026	Interior Guarantee 隨機內艙房 (Cat. ZI) Approx. 166 sq. ft.	Ocean View 海景房 (Cat. 2N) Approx. 182 sq. ft.	Ocean View Balcony 海景露台房 (Cat. 4D) Approx. 253 sq. ft.	Junior Suite 標準套房 (Cat. J4) Approx. 357 sq. ft.
11月16日 / 16 NOV	原價: HK\$4,739起 優惠價: HK\$2,939起	HK\$4,869起 HK\$3,069起	HK\$5,649起 HK\$3,849起	HK\$7,279起 HK\$5,479起
遊輪雜費 NCCF	約HK\$1,319		港口服務費及政府稅 Port Charge & Gov't Fee	約HK\$729

以上價格是以2026年5月29日之報價計算,所有價格一切以報名當日於本公司電腦系統內所顯示之價錢為準。

日程 / Date	港口 / Port	抵達時間 / Arr.	離開時間 / Dep.
16 Nov (Mon)	香港 / 中國 (啟德郵輪碼頭) - 登船 Cruise embarks at Hong Kong, China (Kai Tak Cruise Terminal)	-	17:00
17 Nov (Tue)	海上暢遊 At Sea	-	-
18 Nov (Wed)	順化 / 峴港 (真美) / 越南 Hue / Denang (Chan May), Vietnam	07:00	19:00
19 Nov (Thu)	海上暢遊 At Sea	-	-
20 Nov (Fri)	香港 / 中國 (啟德郵輪碼頭) - 離船 Cruise disembarks at Hong Kong, China (Kai Tak Cruise Terminal)	06:30	-

以上抵達港口/行程及預計到達/離開時間只供參考,詳情請與職員查詢,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費用包括:

- 4晚 遊輪住宿連膳食及船上娛樂表演

條款及細則:

- 以上價錢以港幣二人同房每位計算。另備第三/四位同房及單人房價錢,歡迎查詢。
- 訂位時需繳付訂金,一經確認,概不可更改日期,航線及退款。餘款必須於遊輪公司訂下的限期前全數繳付。繳付費用後,不得退款及作任何更改。
- 船票價錢均視乎機位及艙房之情況而決定。
- 以上條款及規則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本價目表上之價錢為印刷當日之最新價目,如有任何更改,一切以報名當日於本公司電腦系統內所顯示之價錢為準。
- 旅客必須持有至少以回港日計起6個月以上有效護照及入境簽證,本公司及遊輪公司等此任何問題概不負責。
- 因應遊輪公司要求,客人報名時須提供有效旅遊證件之副本。
- 遊輪航行路線次序、泊岸時間及航班時間只供參考。如因天氣惡劣、風浪太大或各種未知的因素影響而未能泊岸或起飛,一切以遊輪公司及航空公司安排為準。

費用不包括:

- 港口服務費、簽證費、船上保險、燃油附加費或政府稅項、岸上觀光費、附有定價的飲料、船上服務小費、旅遊保險、機場稅及其他個人消費
- 有關遊輪公司之一般資料請參閱遊輪公司行程書,而關於取消行程之罰款收費,請參考遊輪公司之國際條款。
- 本公司及遊輪公司保留權利隨時更改以上條款及細則。若有任何異議,本公司及遊輪公司保留一切最終決定權。
- 香港政府旅遊警示於2009年10月20日起生效,欲取最新旅遊警示資訊,請瀏覽保安處網頁www.sb.gov.hk/chi/ota
- 於「迫不得已」情況下,遊輪公司/航空公司及其他供應商有權於出發前作出取消服務的安排。(「迫不得已」理由乃指戰爭、政治動盪、恐怖襲擊、天災、疫症、惡劣天氣、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載運機構臨時更改班次/時間表、罷工和工業行動、旅遊目的地政府/世界衛生組織發出旅遊警告、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紅色/黑色外遊警示,以及其他業界不能控制的不利旅客外遊的情況)
- 如遊輪公司/航空公司及其他供應商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所提供的服務安排,處理客人退款時本公司將會收取每位手續費港幣\$800及退票費(如適用)。